

证券代码：870016

证券简称：新迎顺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新迎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2 月 10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新迎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贺敬川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4,064,16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2027%。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实现业务发展的日常需要，公司及子公司预计在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办理具体贷款业务，最终贷款金额、利息和使用期限等以公司和银行正式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可能为公司及子公司在综合授信额度内提供无偿担保，担保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资产担保、资产抵押等，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4,064,163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相关规定，关联方为公司及子公司贷款提供无偿担保属于挂牌公司单方面受益的行为，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进行审议和披露。

三、备查文件目录

《新迎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新迎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11 日